

证券代码：831968

证券简称：德润环保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孙延安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全体股东，实际到会全体股东 8 人，持有公司股份 11,82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98.50%，会议由林小峰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11,820,00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数量的 0.00%。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监事孙延安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认真核查了新任监事孙延安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信用中国查询，截至本公告日，孙延安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

(三) 任命/免职原因

由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此次换届选举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未导致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 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上述任命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9日

